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程家桥街道办事处文件

长程办〔2024〕1号

签发人：夏俊祺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程家桥街道办事处 对区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06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张杨、朱梅芳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大树修剪的相关解决建议》的建议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经实地查勘，代表反映的小区46-50号围墙附近的水杉位于小区围墙外，在上海市总工会幼儿园园区内。应由上海市总工会幼儿园负责修剪养护。对于水杉树已对周边居民造成的现实影响，街道将积极搭建平台，听取各方意见，促成总工会幼儿园能定期对大树进行修剪，控制树冠的高度和宽度。

你们反映的虹梅花苑55号门口的杨树飞絮问题，经实地查勘，虹梅花苑并无55号，杨树实际位于虹桥路2222弄55号（爱都公寓）斜对面，君悦花园正对面，2222弄公共通道内，文华

别墅围墙外。

经了解，树木虽紧贴文华别墅围墙，实际却处于君悦花园红线范围内。如需对大树进行移植或换种，需要君悦花园业主大会表决通过。前期文华别墅愿意出资对围墙、大门、大树及垃圾厢房进行改造迁移（大树及垃圾厢房均为君悦花园所有），因君悦花园对垃圾厢房的迁移表示不满，不予同意。同时相关绿化部门实地查勘后表示，因树木根茎过于粗大，移植可能对小区围墙及房屋地基产生影响，此事就此搁置。

此外，自 2014 年起，虹桥路 2222 弄通道由龙柏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停车管理，由其负责通道内环境绿化等工作。街道将积极搭建平台，做好停车管理公司、文华别墅、君悦花园的协调沟通工作，促成多方合力，积极解决该处杨树飞絮问题。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程家桥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3 月 12 日

(此页无正文)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：哈密路 1955 号 712 室

联系人姓名：唐懿隽

电话：22300075 邮政编码：200336

电子邮件地址：cqjdzwgk@shcn.gov.cn

抄送：长宁区人大代表工作室、长宁区府办督查科

程家桥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18 日印发